



LABOUR DEPARTMENT (Headquarters)

勞工處（總處）

Your reference 來函編號： CB1/F/3/6
Our reference 本處檔案編號： LD LRD/12-1/1-16 Pt 7
Tel number 電話號碼： 2852 4099
Fax number 傳真機號碼： 2544 3271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主席
(經辦人: 委員會秘書
司徒少華女士)

司徒女士：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9 年 5 月 28 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在 2019 年 5 月 28 日會議中，通過支持勞工處開設一個首席勞工事務主任常額職位，以推展各項改善法定產假的新措施。在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現謹覆如下－

(a) 公營機構實施延長產假（即由 10 個星期延長至 14 個星期）

公營機構僱員的聘用條款，受《僱傭條例》（第 57 章）的法定要求規管。然而，公營機構可自行給予僱員優於法例規定的僱傭福利。根據相關政策局/部門所提供的資料，有不少公營機構已率先延長產假至 14 個星期，有關名單載於附件。

(b) 修訂《僱傭條例》下有關「流產」的定義對侍產假的相應影響

根據《僱傭條例》現行條文，「流產」是指「在懷孕 28 個星期內排出不能於產後存活的成孕物體」。在正草擬的賦權立法文書中，我們會建議將上述「流產」的定義由「懷孕 28 個星期內」修訂為「懷孕 24 個星期內」。至於侍產假，在 2014 年制訂侍產假法例時，我們已明確表明，「流產的女性僱員可享有病假而非產假。另一方面，如僱員誕下死胎，則可放取產假。參照產假的有關安排，.....法定侍產假不適用於流產個案，但適用於死胎個案」¹。據此，在正草擬的賦權立法文書所擬議的修訂獲通過後，如男性僱員的嬰兒出生時已死亡，而其並非《僱傭條例》修訂定義下的「流產」，在符合其他所需條件的情況下，該名僱員可放取法定侍產假。

(c) 過往政府因應要推行以公帑提供資助的政策時，需開設首長級常額職位的詳情

根據公務員事務局提供的資料，因不同政策局/部門開設的每個首長級常額職位所涉及的政策層面、工作性質及職責範圍等實際情況不盡相同，因此難以作有意義的比較。委員可參考勞工處於本年 1 月獲財務委員會批准開設的一個首席勞工事務主任（首長級薪級第 1 點）職位，該職位負責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制度下僱主的強制性供款與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對沖」有關工作。上述職位及現擬設職位同屬首席勞工事務主任職位，工作性質相類，均涉及多層面而複雜的工作，包括法例修訂、設立一套全新且專設的發放津貼系統、監察系統的運作、領導專責辦事處的設立、與持份者聯繫及推行全面推廣活動等。

¹ 《2014 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第 10 段

(d) 政府就以下關注及建議的回應—推行新法定產假後會令短期合約員工因為懷孕而不獲續約，以及政府應修訂法例堵塞有關漏洞

定期合約是僱主聘用員工的眾多形式之一，而雙方在合約期間須履行協議內的責任，該責任在合約完結後便自動終結。僱主僱員雙方可因應各自的考慮，商討會否在定期合約屆滿後續約或另定合約。在香港，僱用外籍家庭傭工的標準僱傭合約也是定期合約。

僱員於定期合約完結後，一般不再享有僱傭權益。如將僱傭權益延展至合約期完結後，是一個相當複雜且富爭議的課題，必須經過全盤研究及諮詢各持份者。在目前改善法定產假的建議中，我們認為重點應放在儘快讓擬議修訂通過，而非轉向處理另外的複雜課題。此外，擬議新增四個星期產假而引致的額外法定產假薪酬開支，將由政府承擔，對僱主不會造成額外的經濟負擔；而僱主若基於婦女懷孕而使她在僱傭上受到不公平的對待，亦違反《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我們相信，有關改善法定產假的建議對懷孕的定期合約員工的續約不會構成影響。

勞工處處長

（陸慧玲



代行）

2019年7月5日

副本送：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經辦人：黃澤生先生）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經辦人：周永恒先生）

已延長產假至 14 個星期的公營機構

香港機場管理局
禁毒基金會
香港城市大學
關愛基金秘書處
競爭事務委員會
僱員補償援助基金管理局
僱員再培訓局
平等機會委員會
香港金融發展局
魚類統營處
香港浸會大學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
香港金融研究中心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附屬企業）
香港印鈔有限公司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科技園公司
香港貿易發展局
醫院管理局
香港房屋委員會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
保險業監管局
法律援助服務局
立法會秘書處
嶺南大學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申訴專員公署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菲臘牙科醫院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教育大學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香港理工大學
香港科技大學
香港公開大學
香港大學
市區重建局
蔬菜統營處
職業訓練局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所有公營中小學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共 980 間學校）

註：

以上名單根據相關政策局/部門提供截至 2019 年 6 月中的資料編製，未必能涵蓋所有情況，而部分機構所覆蓋的僱員可能限於長期僱員。各機構按英文名稱次序排列。